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,并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樊继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以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以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9 日